



二十 世 纪 外 国 文 学 丛 书



托诺-邦盖

[英国] 威尔斯 著
蒲隆 译

托诺-邦盖

[英国] 威尔斯 著

蒲隆 译

外 国 文 学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 017 号

H. G. WELLS
TONO - BUNGAY

Kenkyusha Tokyo, 193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托诺-邦盖/(英)威尔斯著;蒲隆译.-北京:外国文学出版社,2002.6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ISBN 7-5016-0190-9

I. 托… II. ①威…②蒲…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76950 号

责任编辑:吴继珍
责任校对:王鸿宝
责任印制:周小滨

托诺-邦盖
Tuo Nuo Bang Gai
〔英国〕威尔斯 著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艺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21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3 875 插页 2
2002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6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5016-0190-9/I·186

定价 20.00 元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前 言

“托诺－邦盖”，这个名字有点怪，它不像狄更斯的“大卫·科波菲尔”是人名，也不像乔治·艾略特的“米德尔马契”是地名，它却是一种假药的名字。所以《托诺－邦盖》写的就是叔侄二人靠推销这种假药成为巨富，后来又在竞争中惨败的故事，展现了十九世纪末英国社会解体，暴发户崛起时的一幅广阔复杂的社会画面。

爱德华·庞德雷沃在一个偏僻的小镇上开一片药店，但他不安于现状，总想通过投机取巧的手段发财致富，结果机关算尽，把自己的小本赔进去还不算，连死去的嫂子交给他保管的留给她儿子的一笔经费都搭了进去。把小店和当学徒的侄儿乔治都盘给别人后，爱德华带着妻子到了伦敦，当了一名小店员，过着寒酸的下层人的生活。但积习不改的爱德华总爱动这方面的脑筋，他后来发明了一种被他命名为“托诺－邦盖”的假药，通过大登广告，在全国到处推销，再加上有科技头脑的侄儿乔治的积极辅助，开始大发横财，接着又开始大搞系列产品，收买、兼并其他企业，搞垄断，进而发行股票，诱骗人们投资，同时又收买报刊，企图左右文化界，继而购买贵族名宅，还嫌不够气派，又大兴土木，营造现代化的宫殿，同时又收集古董，附庸风雅，学习上层社会礼仪，扶摇直上，一时成了炙手可热的人物，俨然成了商界的拿破仑。然而好景不长，这种贪得无厌、买空卖空、不择手段的投机在激烈的竞争中终于败露，爱德华不惜用伪造证据的手段

进行掩盖,在走投无路中,侄儿乔治用他自己研制的飞船携叔叔潜逃国外,结果飞船坠落在法国和西班牙边境上,本来已经身心交瘁的爱德华受不了这种折腾,最后在异国丧命。

小说气势恢弘,以“托诺-邦盖”为主线引出了英国十九世纪末三四十年的社会景象。通过故事主人公乔治·庞德雷沃大半生的经历描写了英国社会的方方面面:在守旧的没落贵族阴影笼罩下的布莱兹欧弗山庄,故事叙述人一再声言它是英国社会的象征和缩影;死气沉沉、无所作为的小镇温布尔赫斯特,以及冒险家的乐园——伦敦。小说淋漓尽致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和心理状态,对资本主义社会不受约束的商业投机活动给以无情的鞭笞,同时对商业社会的家庭和爱情等个人生活的诸多方面做了详细的展示。

《托诺-邦盖》具有强烈的自传色彩,作者赫伯特·乔治·威尔斯(1866—1946)的生活经历在小说主人公乔治·庞德雷沃身上反映得十分全面:出身低微,母亲给人当过管家,没有读完中学就去当药店学徒,刻苦好学,迅速掌握了拉丁文,后来在一所科技学院攻读生物学,一直热爱科学,同时从事文学,关心社会问题,还一度热衷于社会主义等等。当然小说不可能写威尔斯是惟一访问过列宁和斯大林的西方文人,因为这是后来的事情。他之所以两次去苏联,与他对世界重大问题的关心密不可分。

威尔斯的名字中国读者并不陌生,不过一般只是把他当成一名科幻小说家对待,因为数十年来,威尔斯的科幻小说几乎都被陆陆续续译成中文,其中有一些如《时间机器》(1895)、《隐身人》(1897)等每一种都不下六七个译本,与此相反的是,他的社会问题小说连一个译本也未曾见过,而得到詹姆斯这类艺术大家称赞的却恰恰是以《托诺-邦盖》为代表的社会问题小说。中国出版界和读者群的口味由此可见一斑。

其实,就是写科幻小说,威尔斯所关注的并不在科学技术的发明和应用本身,而在与它相关的社会问题。所以,与其把他跟法国作家儒勒·凡尔纳归入一类,不如说他所继承的是他的同胞斯威夫特的传统。由于威尔斯太关心社会问题,因此到一九〇〇年以后,他不再利用科幻题材借题发挥,而开始直接描写社会问题,先后出版了《爱情和鲁维轩先生》(1900)、《吉普斯》(1905)、《波里先生的历史》(1910)、《托诺-邦盖》(1909)等一系列社会问题小说,其中《托诺-邦盖》被公认为是这一类小说中的佼佼者。然而威尔斯觉得这种小说还得刻画人物,构思情节,后来就干脆采用了一种更直接的探讨社会问题的小说,观念小说,作者的兴趣不在人物和情节上,尽管小说不能没有人物,但在这部分小说中,人物也只不过是作者的传声筒,在尽情发表威尔斯对哲学、经济、政治、宗教、道德、艺术等观点的议论,其中以《威廉·克里沙尔的世界》(1926)为代表,所以 D. H. 劳伦斯批评说这不是小说,但他承认威尔斯写过一些精彩的小说,其中特别提到《托诺-邦盖》。

其实《托诺-邦盖》作为一部杰出的社会小说,也包括威尔斯早期作品中屡屡出现的科学发明的问题,如乔治的航空实验,就十分典型;也有作者十分新颖的观念,如小说主人公乔治认为把这部书命名为《荒原》更为贴切。这比艾略特的现代派名诗《荒原》(1922)早了十多年。威尔斯作为一名大作家不是不懂象征,只不过他追随的是菲尔丁、狄更斯的现实主义传统,不像现代派作家那样隐晦地利用象征,而是把他的象征一语点破。他反复提出布莱兹欧弗体制是英国的象征,乔治最后研制出的驱逐舰是科学的象征,代表着严厉和快速。他用三个无儿无女的女人象征英国社会是一片荒原等等。威尔斯在《托诺-邦盖》中揭露了严重的社会弊端,老贵族已成无可奈何花落去之势,但巧

取豪夺的新贵则显得更加卑劣、可笑。那么出路何在呢，威尔斯显然寄希望于教育和科学，小说主人公乔治曾在学校里发愤用功，就是在插手“托诺-邦盖”时仍然把他的科研当做根本，所以当叔叔一败涂地，命丧异国后，他还在继续他的科学事业。他把科学视为真理的代表，是个人追求的目标，社会改造的出路。

威尔斯才气横溢，年轻时就得到小说艺术大师亨利·詹姆斯的高度评价，早在一八九九年詹姆斯就说这个年轻人的作品给他心里充满了“惊奇和赞叹”，詹姆斯认为威尔斯是继承巴尔扎克和狄更斯的传统写社会题材和社会喜剧的一位大师，但在赞赏威尔斯才华横溢的同时，又指出他不注重技巧，而威尔斯则毫不掩饰地挑明了他们之间的分歧。他致函詹姆斯说：“对于你，文学就像绘画，是目的，对于我，文学就像建筑，是手段，它有一种用途。”所以他宁肯被人叫做一名新闻工作者，也不愿做一名艺术家。按新闻工作者的要求，他必须迅速而直观地把重大问题展示给读者，促进社会改革。

威尔斯有时笔意纵横像脱缰的野马，又有包罗万象的气魄，而这恰恰是技巧至上的人所反对的。“为艺术而艺术”的口号不一定人人都会明目张胆地宣扬，但它对文学批评的负面影响不可低估。文学不是珠宝首饰，不一定非要琢磨得玲珑剔透才行。一个作家如果对技巧考虑过多，不是使作品内容苍白，就是将内容淹没在技巧里。亨利·詹姆斯大力倡导“小说的艺术”，但能欣赏这种艺术的也只是二十世纪的一些学究，就连詹姆斯的密友，出身和作品风格与之相近的小说家伊迪丝·华顿也说：“我对詹姆斯有关技巧的理论与实验自然很感兴趣，不过我过去认为，现在仍然认为，他有追求技巧而牺牲天然的倾向，而天然才是小说的生命。在近期的小说中一切都得服从预先设计好的结构，而他严格的几何意义上的结构，在我看来则是小说中最次要的东

西之一。”而我国大诗人李白早就有“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的名言。如今人们津津乐道形式的革新，但是不要忘记莎士比亚却在形式上不太在意，关键的问题不是谁开创了一个什么新形式，而是谁把这种形式运用得最好。

威尔斯是个极其多产的作家，光小说就有六十多部，其他著作还要超过这个数目。当代英国小说家兼批评家安东尼·伯吉斯追随詹姆斯·乔伊斯，很讲究文字技巧，但他的心胸要比一些学究气十足的批评家豁达得多。他说：“我好像总是觉得一个艺术家对自己艺术的奉献主要由多产来显示。莫扎特在他短暂的一生中创作了大量的音乐作品，所以他知道精通只能通过不懈的应用才能达到。他在文学界的对等人物——法国的巴尔扎克、英国的威尔斯和本涅特——经常因为所谓的‘超产’而为世诟病。我发现吝啬的优点倒成了布卢姆斯伯里风雅的标志。”

看了《托诺－邦盖》，对威尔斯的才华与贡献人们会有一个较全面的了解，当然会对小说反映的社会有一个更直观的认识，也将会对中国的现状做一番比较。人们会惊异地发现英国资本主义高级阶段的庞德雷沃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中国竟然有如此多的徒子徒孙，铺天盖地、千奇百怪的口服液其实都是“托诺－邦盖”的后续系列，他们后来居上，就是庞德雷沃见了，也会自惭形秽，庞氏尽管常发奇思异想，精于设计广告，但二十世纪晚期电视广告的效应他是做梦也不曾想到的。那么我们有自己的威尔斯吗？有叫威尔斯自愧弗如的作品来揭露抨击这种坑蒙拐骗的行径吗？

译者

二〇〇〇年五月

作者简介

H. G. 威尔斯 (1866—1946)，英国作家，写有《时间机器》、《隐身人》等科幻小说，同时也创作了一系列社会问题小说，《托诺-邦盖》是这类作品的代表作。



内容提要

小说描写叔侄两人靠推销假药“托诺-邦盖”成为巨富，后来又在竞争中惨遭失败的故事，反映十九世纪末英国社会变革时期复杂的社会状况。



ISBN 7-5016-0190-9



9 787501 601905 >

目 次

第一部 托诺-邦盖发明之前

- 第一章 关于布莱兹欧弗山庄,我母亲,
以及社会体制 1
- 第二章 我被推向世界,最后一次看到的
布莱兹欧弗 43
- 第三章 温布尔赫斯特的学徒生涯 70

第二部 托诺-邦盖的崛起

- 第一章 我怎样在伦敦求学,又是怎样
误入歧途的 103
- 第二章 曙光初露,叔叔戴着一顶新丝绸
礼帽出现了 135
- 第三章 我们怎样使托诺-邦盖轰动一时 158
- 第四章 玛丽恩 172

第三部 托诺-邦盖的鼎盛时期

- 第一章 哈丁厄姆饭店及我们飞黄腾
达的经过 225
- 第二章 从坎登镇向鸡冠山挺进 252
- 第三章 展翅飞翔 303
- 第四章 我是怎样从莫尔戴特岛偷盗考普的 340

第四部 托诺-邦盖的后果

第一章 飞船落难	377
第二章 残骸中的爱情	411
第三章 黑夜与大海	426

第 一 部

托诺－邦盖发明之前

第 一 章

关于布莱兹欧弗山庄，我母亲， 以及社会体制

—

在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人似乎都是“按照性格”生活的；他们都有一个开端，一个中途和一个结尾。这三个阶段是相辅相成的，而且是符合各自类型的规程的。你可以说他们是这一类人或者那一类人。他们就像戏剧界人士们所说的那样，只不过是“性格演员”而已。他们有一个阶层，他们有一个位置，他们知道他们在发生什么变化，他们应当得到什么，他们墓碑的大小最终说明他们角色扮演的的好坏。然而还有另外一种生活，它不像对生活的泛品浅尝那样生动有趣。人们会遭受飞灾横祸的打击，人们会从自己的阶层里甩出去，逆来顺受，苟全余生，可以说在品尝人生的百味。这就是我的命运，也正是因为命途多舛，我最后便开始写一点类似小说的东西。我有一系列不同寻常的感

受，总想一吐为快。我在截然不同的层次上观察过生活，而且我在这些层次上总以亲切而真诚的态度去观察。我在很多社会领域里都混得如鱼得水一般。我做过一名面包师傅的不速之客，此人还是我的远亲，后来死在查塔姆疗养院里；我在配餐室里越规吃过点心——仆人莫名其妙的人情；我还遭受过煤气厂的一名职员的女儿的白眼，她嫌我没有风度（所以后来结了婚又闹离婚）；不过——还是谈谈我的另外一个极端吧——我曾经是——啊，光辉灿烂的日子哟！——一位伯爵夫人家中聚会的常客。我承认，她是个具有一副金融面孔的伯爵夫人，不过，你知道，仍然是一位伯爵夫人。我曾从各种角度观察过这些人。在餐桌上我所遇见过的人不只是有头衔的人，而且是些伟人。有一次——这是我记忆中最辉煌的一段——我和那位最伟大的帝国政治家互表敬慕之心，热情奔放之余，竟然把香槟酒打翻，洒在他的裤子上。我万万不能说出他的大名，免得遭人嫉妒！

还有一次（尽管这是我一生中最偶然的一件事）我杀过一个人……

是啊，总而言之，我见识过的人物和处世之道真是五花八门，千奇百怪。无论是举足轻重的大人物还是微不足道的小百姓，他们都很古怪，骨子里大同小异，表面上却判若天渊。既然我已经浪游过四方，我倒希望自己不妨再浮得高一点，沉得深一些。皇室国戚的事情肯定值得了解，而且肯定妙不可言，但我和王公贵族们的接触却仅限于公共场合。而在社会的另一头，我对那班灰头土脸但又不乏风趣的人也谈不上知根知底，他们在大路上转悠，喝得醉醺醺的，可是一家人团团圆圆（这也就弥补了那种小过失），夏日里，他们推着婴儿车，兜售薰衣草，车上是晒得黑黝黝的孩子，散发出一股臭烘烘的气味，那些含含糊糊的包包捆捆，还真能激发人的想象呢。挖土工，农工，水手，锅炉工

以及所有在一八三四年那个时代的下等啤酒铺里喝啤酒的人们也是我无法了解的，我看这些人我是永远不会了然的。我与显贵的交往也不足挂齿。我曾与一位公爵大人外出打猎，当时无疑是势利之心大发，我曾极力想讨他欢心，可是并未奏效。

很遗憾，我对整个社会尚未摸透，不过……

你可能会问我有何能耐竟然接触到这么大范围的社会层次，这么广阔的英国社会机体的横断面。这只是事出偶然，在英国，这种偶然比比皆是。真的，如果我可以说句没有边际的话，一切皆属偶然。但这都是随口说说而已。我是我叔叔的侄儿，我叔叔不是别人，正是爱德华·庞德雷沃，他在金钱的天空里有过彗星过顶般的辉煌——那已经是十年以前的事了！你还记得庞德雷沃时代吗？我是说你记得庞德雷沃那些不平凡的日子吗？也许你曾在某个震惊世界的事业中有过一点瓜葛！那么你对他就再熟悉不过了。骑着托诺－邦盖，他就像彗星——或者说更像一枚巨大的火箭！——在空阔的天空一闪而过——那些投资者提起他这颗明星无不满怀敬畏之情。在他的巅峰时期，他真有气冲霄汉之势。多么辉煌的时代啊！俨然是主宰家庭便利设施的拿破仑……

我是他的侄儿，他与众不同的亲侄儿。我一直跟着他的屁股转。在他发达之前我就和他一起在温布尔赫斯特的药店里做药丸。你不妨说，他是火箭，我就是火箭上的操纵杆。而在我们飞黄腾达过之后；在他玩弄了一番天降金雨似的亿万钱财之后；在我鸟瞰了一下现代世界之后，我又掉了下来，难免要跌个鼻青脸肿，且又蹉跎了二十二个春秋，青春已经逝去，成年悄然而至。可现在掉进泰晤士河边的这个工场里，掉进这热气腾腾、铁锤叮咚的环境中，周围是真真切切的钢铁现实，反而感到受益匪浅

——闲余时,我仔细回想发生过的一切,并匆匆写下构成这本书的那些见闻和杂感。你知道,我所说的飞黄腾达不仅是打个比方。那段事业的巅峰无疑就是我们乘坐罗伯茨勋爵β号飞船飞越海峡……

我有言在先,这本书将是一锅大杂烩。我想以追溯我和叔叔的社会轨迹为故事的主线,但由于这是我的第一部小说,几乎肯定也是我的最后一部小说,所以我想在其中穿插所有感动过我的事,逗乐过我的事,以及我得到的种种印象——尽管这些和我的故事没有直接的关系。我也想笼统地讲讲我的离奇古怪的恋爱经历——尽管这些经历也没有什么大的情况,可它把我大大地折腾、苦恼、摆弄了一场,而且我觉得它现在还包含着种种非理性、成问题的成分,所以我诉诸笔端时必须头脑格外清楚才行。我甚至可能会笔意纵横,顺手描写一些昙花一现的人物,纯粹是因为他们当时对我们说的话,为我们做的事,尤其是他们面对托诺-邦盖及其更为引人注目的后续产品所产生的短暂而辉煌的光芒中的种种表现,现在回想起来,令我不禁哂然。我可以保证,托诺-邦盖曾使一部分人春风得意!真的,我想把这一切都写进我的小说。我始终认为小说应该包罗万象而不是狭窄简略……

托诺-邦盖依然出现在广告牌上,它成行成行地搁在各家药店的库房里,它依然能减轻老年人的咳嗽,依然能明亮年迈昏花的眼睛,依然能放松年老僵硬的舌头;但它造成的社会荣耀,它创下的经济辉煌,却已经永远从世界上消失了。而我,作为被那场熊熊烈火烧得焦头烂额的惟一幸存者,正坐在这里将所有的经过诉诸笔端。这里的气氛,总是因为机器的轰鸣声和铿锵声,而显得骚动不安;我写书的这张桌子上乱七八糟地堆放着许多施工图;我的周围全是模型的部件和标满了速度、气压、水压